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现状及改进研究——以广西省为例

黄莺 廖婷兰 杨书聪 王博涵 陆倩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广西 桂林 541004)

【摘要】随着国家乡村振兴发展战略的持续推进, 打造整洁有序、和谐、优美的农村人居环境已成为一项非常关键的工作。同时, 广大农民群众追求环境优美的美好愿望也日益增强。文章基于实地调查的数据, 全面了解广西农村地区生活垃圾的治理现状, 依据村民满意度分析、农村地区的实际情况、亟待解决的诸多问题, 提出合理性的改进意见和对策。

【关键词】乡村振兴; 农村居住环境; 广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决策部署, 重视生态文明建设, 特别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为乡村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农村人居环境的改善已成为一项重要的任务。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了新的要求, 强调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这表明, 农村人居环境的改善不仅是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也是实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目标的重要内容。

在经济快速发展的背景下, 农村居民生活质量的不断提高, 广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面临严峻挑战, 农村生活垃圾的产生量日益增多, 治理力度不足, 难度也在不断增大。本文对广西部分地区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进行调查分析, 发现存在一些问题, 并进行原因分析, 旨在破解乡村环境治理难题, 提供有效可行的实施方案。在治理过程中,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积极推动农村生态文明建设, 构建生态宜居乡村, 改善农村居民生活质量和水平, 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打造农民群众干净整洁与宜居宜业的美丽家园。这不仅是响应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重要举措, 也有助于提高农村居民的幸福指数和居住舒适度, 进一步实现乡村振兴和农村宜居环境的双赢。

一、我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研究

我国政府向来重视农村地区的生活垃圾治理工作, 关于生活垃圾处理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治理模式都在不断发展完善, 以适应新的需求。

(一) 生活垃圾治理思想的变迁

2005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将农村生活垃圾纳入管理范围后, 我国开始建立乡村地区生活垃圾处理制度。2010至2015年间, 国务院、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先后发布相关《指导意见》, 要求对农村生活垃圾开展源

头分类, 优化农村垃圾的收集、转运和处理模式。

2018年发布的《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指出, 要建立健全符合农村实际、多样化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 试点推行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2022年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6部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管理的通知》中指出, 要持续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 有条件的村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减量, 且基本实现无害化处理。

以上的政策性文件反映出我国对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指导思想变迁情况: 由简单的“末端治理”, 到推行“源头分类”, 再到探索“无害化处理以及资源循环利用”的可持续发展阶段。

(二) 农村地区生活垃圾治理的实践

目前,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已在各省农村地区陆续展开, 垃圾治理模式呈现出多样性特征。昌邑市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 政府委托专业的环卫公司对农村生活垃圾统一收集、清运与集中处置管理, 实行管干分离, 提高垃圾管理效率与服务质量^[1]。北京市王平镇实行“全民参与+政府引导+企业专业化管理”的多元共治模式, 能够充分发挥各个利益主体在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各环节的资源优势, 高效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

然而在试点推广的探索中也发现治理效率较低、制度不完善等问题, 主要体现在基层干部及群众对垃圾分类治理不够重视、原有生活习惯短期难以改变、垃圾分类治理产业链条结构不合理等问题。

(三) 本文研究重点

结合国内有关“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文献来看, 大多数研究都基于“村”“乡镇”“县区”一级基层单位, 且提供的治理措施也是宏观层面居多, 对于“居民”个人的微观角度研究较少。

以广西部分农村地区为切入点, 通过实地调查、

深入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研究当地生活垃圾治理现状；重点研究“居民”个人的认知度、行为、满意度对当地开展生活垃圾治理的影响程度，同时提出相应的改进措施，从微观的层面探索适合广西地区治理模式。

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现状

本文设计了一份问卷，内容包括：调查者本人基本情况、农村生活垃圾情况、农村生活垃圾回收设施、布局及运作情况、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相关制度执行情况、农村居民认知度、行为、满意度调查。为了样本的代表性和科学性。本调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的14个地级市内抽取经济较为发达的桂林市、钦州市、百色市和相对靠后的贵港市、贺州市。在每个地级市内抽取两个县，共10个县。在各个县内抽取5个行政村，共50个行政村。每个村发放12或13份。总共发放612份问卷。

在本文收集的数据中，男性和女性分别占比50%，以中老年、受教育程度较低、从事务农或自由务工的低收入人群为主，符合当前农村居民特征。

（一）广西农村生活垃圾的种类和数量

农村生活垃圾的种类多样，了解农村生活垃圾的种类和数量有助于针对性地解决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存在的问题。据本文调查可知，当前农户中厨余垃圾占比34.66%，可回收垃圾占31.77%，其他垃圾占19.12%，家庭有毒垃圾占14.39%。83.93%的农村家庭日均生活垃圾总量为0~2公斤，15.48%的家庭为2~5公斤，0.6%的家庭垃圾总量为5~8公斤。

（二）广西农村垃圾回收设施、布局及运作情况

1. 垃圾回收设施种类

农村垃圾回收设施的数量、种类、布局及其运作情况会影响村民垃圾处理的行为。通过我们调查得知，当前73.21%的村庄设有垃圾收集站点，70.24%的村庄设有传统的垃圾桶，3.57%的村庄设有分类垃圾桶，2.78%的村庄设有其他类别的垃圾回收设施，2.58%的村庄没有垃圾回收设施。

2. 垃圾回收设施布局

有57.81%的村民家到垃圾收集点步行五分钟以内便可到达，31.44%的村民需要步行5~10分钟，8.52%的村民需要步行10~15分钟，1.62%的村民需要步行15~20分钟，0.61%的村民需要步行20分钟以上。

（三）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相关制度的了解情况

1.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相关制度了解、宣传情况

据调查数据显示，农民对基本的垃圾处理制度了解程度高，如：禁止随意倾倒、焚烧生活垃圾以

及禁止在江河湖泊倾倒垃圾等相关规定，且自觉规范自身行为。而对推广、倡导简便易行的垃圾分类措施以及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与资源化处理利用这类较新、较高程度的垃圾治理制度了解程度很低。

2. 宣传方式和宣传频率

据调查数据显示，广西地区43.06%的村庄采取发放宣传单、张贴宣传海报的方式宣传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政策；41.47%的村庄组织集会学习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政策；36.31%的村庄在村内广播宣传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政策；17.66%的村庄进行上门走访宣传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政策；14.48%的村庄从未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政策宣传；14.29%的村庄在垃圾回收站点巡视监督，宣传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政策；12.9%的村庄招募志愿者下乡宣传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政策；0.99%的村庄采取上述提到的其他方式宣传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政策。

在宣传频率上，57.14%的农村地区生活垃圾治理政策宣传频率为每季度或每年开展一到三次；未开展宣传的占比16.67%；每月开展一到三次的占比12.5%；对宣传情况不清楚的占比10.52%。

三、认知度、行为和满意度影响因素分析

（一）认知度影响因素分析

影响村民垃圾处理认知度的影响因素有年龄、垃圾回收设施布局、家庭最高文化程度、收费情况、垃圾回收频率、宣传途径（手机软件、家人、亲戚、邻居分享）和宣传频率。

在农村地区空心化、老龄化加剧的背景下，老年居民的信息相对闭塞，同时他们又缺乏获取政策信息的主动性，导致其对于新推行的处理制度、政策的认知鸿沟加深、认知度相对较低。

垃圾回收设施布局过远（便捷程度低）对居民的使用意愿产生负面影响，间接影响居民处理垃圾的习惯性行为（不愿将垃圾丢进回收设施），因此在调查中这些居民表现出较低的认知程度。

家庭成员中文化程度越高，对于垃圾处理政策、制度的解读能力越强、认可程度越高，垃圾处理行为程度越好。这些政策、制度也可以由他们向家人分享宣传，他们也通过自己的行为潜移默化地影响家人，家人的认知度也会逐渐提高。

从政策获取途径来看，手机软件、纸质媒介、人际交流这三个途径对其认知度的影响大。青年、中年居民倾向于手机软件的途径，他们日常使用手机的频率高、信息获取量大；而聚集交流是当前农村普遍的休闲方式，并且，家人亲戚、邻居分享更利于村民理解，通过该种方式宣传，对认知度的影响较大。

农村居民缴纳垃圾处理费用能够维持环卫系统的运行,使其更好地开展垃圾回收转运工作。并且,缴纳垃圾处理费和高的垃圾回收频率会使村民更加积极地进行生活垃圾处理,同时在这过程中提高生活垃圾处理的认知度。

宣传次数越多,村民对垃圾处理的制度及原因等更了解会提升村民对垃圾治理的认知度。宣传次数越少,村民不了解相关制度,垃圾处理的认知度越低。

(二) 行为的影响因素

村民垃圾处理行为与性别、家庭最高文化程度、垃圾回收频率和垃圾回收设施布局有关。

相比于男性,女性在生活垃圾处理方面的表现更好。家庭最高文化程度:表明家庭受教育文化程度越高,行为得分越高,家庭整体对于生活垃圾处理行为得分高,环保意识更高。垃圾处理设施类别与行为得分呈正相关,发展相对较好的村庄,处理设施的类别会更完善,村民处理意愿和参与度会更强烈,对生活垃圾处理的落实会更好。

村庄与城镇的距离与行为得分呈正相关,距离县城越近的村庄,垃圾回收频率越高,设施布局更合理,垃圾收运系统更完善,村民可以花费更短的时间到达回收地点,能够及时处理产生的生活垃圾,村民垃圾处理行为越积极;相反,发展相对落后,地理位置偏远的村庄,垃圾回收频率低,设施布局不够完善,村民处理行为积极性低,垃圾不能够及时处理,影响村容村貌。

(三) 满意度影响因素

影响因素中,家庭月收入、设施是否满足需求、收费情况、垃圾回收频率对满意度的影响显著。

家庭月收入:与满意度得分呈负相关,表明家庭月收入越高的群体,对于生活质量的要求更高,对于居住环境的舒适度和满意度的要求更强烈;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越完善,处理行为方式越先进,对当地治理生活垃圾的满意度越高,相反,满意度则越低。设施是否满足需求、收费情况、垃圾回收频率都与满意度呈正相关。

四、广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中存在的问题

(一) 村民环保意识欠缺,行为方式不规范

在农村,部分居民对于“脏、乱、差”现象已然习惯,缺乏遏制环境污染的主观性,不愿意参与到环保行动中来,也不知如何采取措施保护环境。村民对缺乏对生活垃圾危害的认知,对生活垃圾的标准化处理缺乏全面的认识。在一些农村地区,村民处理垃圾的方式不当,缺乏统一的管理,也许会随意倾倒垃圾,尤其在田间地头、河道水沟等地方,不仅影响环境卫生和农业生产,也对居民的出行和饮食造成很大的困扰。

(二) 回收设施不完善,处理技术和方法匮乏

在调研过程中发现,部分农村地区缺乏垃圾收集设施和集中处理场所,基础设施布局不合理的;垃圾回收设施数量较少、技术水平低,回收频率低,垃圾桶数量,供不应求,垃圾溢出无人清理。同时,农村地区的经济水平较为落后,难以提供资金和技术方面的支持,同时收费机制的尝试也有很多阻力,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不齐全。在垃圾回收方面,部分地区常用板车、小推车、三轮车等回收垃圾,回收效率不高。

(三) 相关部门规划不合理,基层监管力度弱

通过调研发现,在广西各县区均存在村级保洁工具、保洁车配套不足的情况,致使生活垃圾容易积存,加之乡镇转运车辆运力普遍不足,垃圾不能及时转运和处理。基层部门对于当地生活垃圾处理的参与度较低,相关政策法规宣传效果差,引导内容单一枯燥,宣传氛围不浓厚,部分居民反映的问题没有得到确切答复或有效的解决。

五、结语

农村生活垃圾的治理是乡村振兴的重要一环。农村生活垃圾的治理事关了村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当前,随着国家的重视和村民垃圾治理意识的加强,广西农村生活垃圾的治理水平有了质的飞跃。但基于以上问题,应加大宣传力度,制作看得明白、符合群众生活的宣传片及宣传材料,通过大众传媒和大数据平台,逐步宣传农村垃圾治理的重要意义、基础知识和生态环保常识,做到知道、都明白,增强村民的环保意识,规范生活垃圾处理行为。加大硬件设施建设,根据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和需要,加大对环卫硬件设施的投入,引进先进的垃圾处理技术和设备,提高设施的技术水平,确保垃圾处理效率高、效果好。同时基层干部要做先导,积极响应当地生活垃圾处理政策、制度,引领村民更好的治理生活垃圾。通讯作者:陆倩

参考文献:

- [1] 鲁圣鹏,李雪芹,杜欢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典型模式比较分析与若干建议[J].世界农业,2018(02):4-10+210.
- [2] 姜利娜,赵霞.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模式比较与政策启示:以北京4个生态涵养区的治理案例为例[J].中国农村观察,2020(02):16-33.

基金项目:“广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现状调查及改进研究”(项目编号:202310595075)。

作者简介:黄莺(2003—),女,壮族,广西百色人,研究方向:农业经济管理、合作经济组织。